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2023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4
十二、其他说明.....	34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4
(二) 其他.....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8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一、本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级有关文化旅游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我县文化旅游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监督实施；拟定全县文化旅游事业发展的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县文物保护工作。拟定和组织实施全县文物保护规划、计划方案；负责县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申报、保护和管理工作的。

（三）负责全县文化旅游市场的监督管理。规范文化旅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旅游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

（四）组织和指导全县文化旅游行业的教育培训和人才培养工作；负责指导文化旅游行业的精神文明建设。

（五）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全额事业编制17名，核定科级领导职数3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2名。内设机构5个：办公室（编制2名）文物股（编制2名）行业管理股（编制1名）执法与安全股（编制1名）财务股（编制1名）。在职12人，其中：（参公3人，事业9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6.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0.30	205.13	155.1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2	22.6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07	6.0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4	1.5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56	11.5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6.92	本年支出合计	402.09	246.92	155.17
上年结转	155.17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02.09	支出总计	402.09	246.92	155.17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46.92	246.92					155.1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5.13	205.13					155.17
20702	文物	205.13	205.13					155.17
2070201	行政运行	25.54	25.54					
2070203	机关服务	75.17	75.17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	1.00					144.40
2070205	博物馆	103.41	103.41					10.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2	22.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6	22.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8	7.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9	14.29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6	0.3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	6.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7	6.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7	6.07					
213	农林水支出	1.54	1.5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4	1.5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4	1.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6	11.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6	11.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6	11.56				
---------	-------	-------	-------	--	--	--	--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2.09	140.42	261.6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0.30	100.18	260.12
20702	文物	360.30	100.18	260.12
2070201	行政运行	25.54	25.54	
2070203	机关服务	75.17	74.63	0.54
2070204	文物保护	145.40		145.40
2070205	博物馆	114.18		114.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2	22.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6	22.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8	7.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9	14.29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6	0.3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	6.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7	6.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7	6.07	
213	农林水支出	1.54		1.5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4		1.5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4		1.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6	11.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6	11.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6	11.5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6.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0.30	360.3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2	22.6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07	6.0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4	1.5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56	11.5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6.92	本年支出合计	402.09	402.09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55.17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5.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02.09	支出总计	402.09	402.0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6.92	140.42	106.4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5.13	100.18	104.95
20702	文物	205.13	100.18	104.95
2070201	行政运行	25.54	25.54	
2070203	机关服务	75.17	74.63	0.54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		1.00
2070205	博物馆	103.41		103.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2	22.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6	22.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8	7.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9	14.29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6	0.3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	6.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7	6.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7	6.07	
213	农林水支出	1.54		1.5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4		1.5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4		1.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6	11.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6	11.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6	11.5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0.42	134.66	5.76
工资福利支出		128.04	126.69	1.35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1.57	51.57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6.45	16.45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79	1.79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4.60	24.6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4.29	14.2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07	6.0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36	0.36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1.56	11.56	
医疗费	工资福利支出	1.35		1.35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1		4.41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		2.25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		2.1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8	7.98	
退休费	离退休费	7.98	7.98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2	文物		20702	文物			
2070201	行政运行		2070201	行政运行			
2070203	机关服务		2070203	机关服务			
2070204	文物保护		2070204	文物保护			
2070205	博物馆		2070205	博物馆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3	农林水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5.76	5.76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5.76	5.7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沁县文化和旅游局	155.17	155.17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155.17	155.17		
沁财教(2022)73号南涅水石刻馆免费开放经费	10.77	10.77		
沁财教(2022)73号文物看护员补助经费	4.38	4.38		
沁财教(2022)73号古建筑日常养护省级经费	6.22	6.22		
小东岭八路军总部旧址维修修缮工程	33.80	33.80		
沁财教(2022)73号沁县东林村新华日报(华北版)旧址修缮工程	100.00	100.0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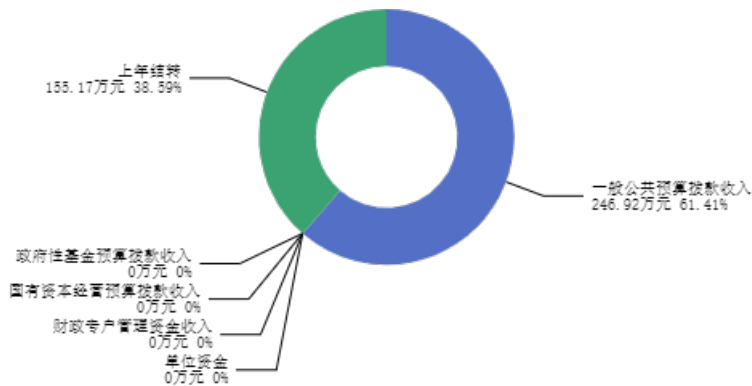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402.0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46.92万元，上年结转155.17万元，比上年增加240.64万元，增加149.05%，主要原因是沁县文物馆并入文旅中心，年度工资调表及普调，社会保险费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402.0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46.92万元，上年结转155.17万元，比上年增加240.64万元，增加149.05%，主要原因是沁县文物馆并入文旅中心，上年度工资调表及普调，社会保险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402.0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6.92万元，占61.4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155.17万元，占38.59%。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402.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0.42万元，占34.92%；项目支出261.66万元，占65.0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02.09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02.0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46.9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55.17万元。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60.3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6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07万元、农林水支出1.5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56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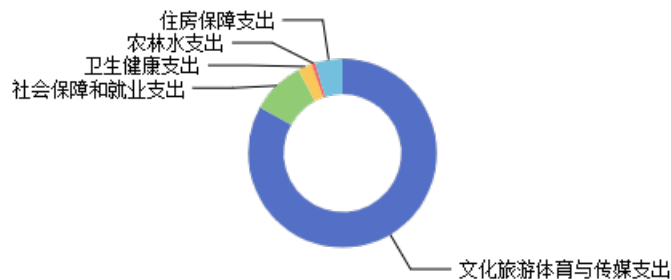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46.92万元,比上年增加85.47万元 , 增加52.94%。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46.9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5.13万元,占83.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62万元,占9.16%；卫生健康支出6.07万元,占2.46%；农林水支出1.54万元,占0.62%；住房保障支出11.56万元,占4.68%。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0.42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134.66万元, 主要包括: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金、住房公积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5.76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医疗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上年度退休2人, 经费减少6000元。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注: 本单位没有政府采购情况。)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9个,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08.71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1、人员类项目项目概况：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立项依据：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项目设立必要性：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项目实施计划：按时发放本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2、公用经费项目项目概况：按照定员定额方式管理，以人员编制、实有人员、通用资产等为计算对象，保障单位日常运转和基本履职需要的公用经费支出。立项依据：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项目设立必要性：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2022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方案、《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试行）》（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项目实施计划：在会议费、培训费、物业费等各项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单位各项运转经费。

3、古建筑日常养护省级经费项目概况：沁财教（2022）73号古建筑养护经费于国省保木结构古建筑日常养护，加强国、省保木结构古建筑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立项依据：长财教（2021）185号、沁财教（2022）73号项目设立必要性：加强我县国、省保木结构古建筑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保证资金专款专用，加强国、省保木结构古建筑文物保护。项目实施计划：2023年12月完成。

4、东林村新华日报(华北版)旧址修缮工程项目概况：沁县东林村新华日报华北版旧址修缮项目，（包括南方东西院过厅、东西厢房、窑洞及整修院内等）立项依据：沁财教（2022）73号项目设立必要性：落实财政文件精神，做到资金专款专用。东林村新华日报华北版旧址维修，东西院厢房，过厅、窑洞及南方维修，清理旧址院周围，整修院面等工程，排除隐患，清除影响安全和破坏总体环境的因素。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落实财政文件精神，做到资金专款专用。项目实施计划：2023年12月完成。

5、项目概况：文物看护员补助 立项依据：长财教（2021220号）沁财教（2022）73号项目设立必要性：底排除周边的各种残损、病变、险情及隐患，使其延年益寿。目标2：为科学的研究历史文化，建筑艺术提供真实的实物资料，为文物的保护、开

发和利用创造条件。加强文保员的管理和培训，进一步增强文物保护工作力，提升文保单位日常管理水。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根据文件精神，合理安排资金，保证资金专款专用。项目实施计划：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长财教文化和旅游局关于2022年度市级文物保护经费方案的请示），2022年度文物保护经费国省市保经费11处，补助人数20人，用于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2023年3-12月完成。

6、宣传经费项目概况：按照县委政府安排部署，南涅水石刻馆将紧紧围绕国家三级博物馆建设目标，积极弥补在宣传展示方面短板，编印南涅水石刻宣传展示相关资料和开发南涅水石刻文创产品等，宣传经费5万元。以便及时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南涅水石刻保护和活化利用。立项依据：沁财预（2023）27号宣传经费项目设立必要性：以便及时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南涅水石刻保护和活化利用。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1、依据《沁县项目管理办法》、《沁县财政局资金管理办法》、《沁县文旅中心内部控制制度》、《沁县文旅中心绩效管理办法》根据文件精神，合理安排资金，保证资金专款专用。2、强化组织领导，一把手负责，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层层把关审核，专款专用，合理合规支出，保障工作顺利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实施计划：2023年12月完成。

7、三千会奖金项目概况：落实县委经济工作会暨全县三级干部大会议精神，对2021年-2022年工作业绩突出，对全县事业发展做出表率 and 成效的个人给予奖励，我中心奖励2021年模范1人，2022年模范1人，共计奖励金为3000元。立项依据：据县委经济工作会暨全县三级干部大会议精神，县委县政府表彰决定。项目设立必要性：对各行各业工作业绩突出的，对全县事业发展做出表率 and 优秀个人给予奖励，可以有效提升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的信心，鼓足干劲，全面推进全县各项事业发展。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通过进行目标责任制考核，单位推荐、多个关键部门审查，确定优秀类型，按类别确定奖励标准，经县委县政府确定后，财政落实资金保障，由各单位负责及时、准确发放到奖励对象。项目实施计划：县级表彰，财政保障，县级表彰，财政保障，对2021年度及2022年度的先进个人给予奖励。及时落实奖励资金，全额兑现给奖励对象。。2023年3月完成。

8、小东岭八路军总部旧址维修修缮工程项目概况：彻底排除与根治总部旧址各建筑及庭院、周边的各种残损、病变、险情及隐患，使其延年益寿。目标2：为科学的研究历史文化，建筑艺术提供真实的实物资料，为文物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创造条件。立项依据：沁财教（2022）73号彻底排除与根治总部旧址各建筑及庭院、周边的各种残损、病变、险情及隐患，使其延年益寿。目标2：为科学的研究历史文化，建筑艺术提供真实的实物资料，为文物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创造条件。项目设立必要性：彻底排除与根治总部旧址各建筑及庭院、周边的各种残损、病变、险情及隐患，使其延年益寿。目标2：为科学的研究历史文化，建筑艺术提供真实的实

物资料，为文物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创造条件。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按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保证资金专款专用。项目实施计划：2023年1月-12月完成。

9、项目概况：2022年干部驻村下乡帮扶补助。立项依据：沁财预（2023）1号帮扶补助。项目设立必要性：保障干部驻村帮扶补助。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强化组织管理，专人负责，专款专用，按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实施计划：2023年3月完成。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教财(2023)22号博物馆免费开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沁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7,800	年度资金总额:	957,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57,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57,8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沁县博物馆免费开放经费95.78万元。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						
立项依据	长教财(2021)220号沁教财(2022)73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级有关文物旅游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我县文物旅游事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监督实施;拟定全县文物旅游事业发展的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二)负责全县文物普查工作,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县文物普查规划,以普查为基础,开展县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核定、公布、建档和挂牌保护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依据《沁县项目管理办法》、《沁县财政局资金管理办法》、《沁县文旅中心内部控制制度》、《沁县文旅中心绩效管理办法》根据文件精神,合理安排资金,保证资金专款专用。2.强化组织领导,一把手负责,建立社会巡查制度,定期巡查,考核奖励,合理合法支出,保障工作顺利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提升文物安全管理能力,传承历史文物文化价值。			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参观人次	≥25000人次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时间	≥6天
			接待参观人次	≥25000人次		接待参观人次	≥25000人次
		质量指标	管理服务	改善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	及时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管理服务	改善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免费开放天数		≥317天	免费开放天数		≥317天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95.78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95.7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文物相关展示、文创产	提供	经济效益指标	为文物相关展示	提供
			红色文物旅游业增长	增长		红色文物旅游业	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博物馆活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博物馆活力	提升
			提高社会知晓率	≥98%		提高社会知晓率	≥98%
			文物宣传进一步加强,影	提升		革命文物得到有效	保护
		革命文物得到有效保护,	保护	文物宣传进一步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博物馆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博物馆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历史文化	广泛传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历史文化	广泛传承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人才队伍建设	完善		
	人才队伍建设	完善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职工满意度	≥95%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县(2023)22号博物馆免费开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沁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7,800	年度资金总额:	957,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57,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57,8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沁县博物馆免费开放经费95.78万元。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						
立项依据	长财教(2021)220号)沁财教(2022)73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级有关文物旅游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我县文物旅游事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监督实施;拟定全县文物旅游事业发展的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二)负责全县文物普查工作,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县文物普查规划,制定全县各县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山体、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依据《沁县项目管理办法》、《沁县财政局资金管理办法》、《沁县文旅中心内部控制制度》、《沁县文旅中心绩效管理办法》根据文件精神,合理安排资金,保证资金专款专用。2、强化组织领导,一把手						
项目实施计划	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提升文物安全管理能力,传承历史文物文化价值。			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公众对文物宣传的满意度	≥98%		公众对文物宣传	≥98%
负责人:	经办人:	申虎峰	联系电话:	15534587588	填报日期:	20230330195011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财教(2023)22号博物馆免费开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沁县财政局教科文		实施单位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300	年度资金总额:	76,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6,300	省级财政资金	76,300			
	市县(区)财政	0	市县(区)财政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沁水博物馆免费开放省级经费7.63万元。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级有关文物旅游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我县文物旅游事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监督实施;拟定全县文物旅游事业发展的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二)负责全县文物保护工作。拟定和组织实施全县文物保护单位申报、保护和管理工作的。拟定和组织实施全县文物保护单位申报、保护和管理工作的。(三)负责全县文物保护规划、计划方案,负责县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申报、保护和管理工作的。(四)负责全县文物旅游市场的监督管理,规范文物旅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旅游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五)组织和指导全县文物旅游行业的教育培训和人才培养工作。负责指导文物旅游行业的精神文明建设。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						
立项依据	长财教(2021)220号沁财教(2022)73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级有关文物旅游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我县文物旅游事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监督实施;拟定全县文物旅游事业发展的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二)负责全县文物保护工作。拟定和组织实施全县文物保护单位申报、保护和管理工作的。拟定和组织实施全县文物保护单位申报、保护和管理工作的。(三)负责全县文物保护规划、计划方案,负责县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申报、保护和管理工作的。(四)负责全县文物旅游市场的监督管理,规范文物旅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旅游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五)组织和指导全县文物旅游行业的教育培训和人才培养工作。负责指导文物旅游行业的精神文明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依据《沁县项目管理办法》、《沁县财政资金管理办法》、《沁县文旅中心内部控制制度》、《沁县文旅中心绩效管理办法》根据文件精神,合理安排资金,保证资金专款专用。2.强化组织领导,一把手亲自抓,建立绩效考核制度,层层压实责任,确保项目顺利实施。3.建立资金使用台账,做到专款专用,合理合规支出,保障工作顺利开展。4.建立资金使用台账,做到专款专用,合理合规支出,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提升文物安全管理能力,传承历史文物文化价值。			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参观人次	≥25000人次	数量指标	接待参观人次	≥25000人次
			每周开放	≥6天		每周开放	≥6天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管理服务	改善		管理服务	改善
		时效指标	免费开放天数	≥317天	时效指标	免费开放天数	≥317天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7.63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7.6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文物相关展示、文创产品提供		经济效益指标	为文物相关展示、文创产品提供	
			红色文物旅游业增长	增长		红色文物旅游业增长	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博物馆活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博物馆活力	提升
			革命文物得到有效保护,有效			革命文物得到有效保护,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文物宣传进一步加强,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知晓率	提高	
		提高社会知晓率	提高		文物宣传进一步加强,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博物馆环境	改善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博物馆环境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历史文化	广泛传承	服务对象满意度	历史文化	广泛传承	
		健全长效机制	健全		健全长效机制	健全	
		人才队伍建设	完善		人才队伍建设	完善	
		社会公众满意度	96%		社会公众满意度	96%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申虎峰	联系电话:	15835523699	填报日期:	20230331170931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财预[2023]27号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沁县财政局预算股		实施单位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县委政府安排部署,南涅水石刻馆将紧紧围绕国家三级博物馆建设目标,积极弥补在宣传展示方面短板,编印南涅水石刻宣传展示相关资料和开发南涅水石刻文创产品等,宣传经费5万元。以便及时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南涅水石刻保护和活化利用。					
立项依据		沁财预(2023)27号宣传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以便及时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南涅水石刻保护和活化利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依据《沁县项目管理办法》、《沁县财政局资金管理办法》、《沁县文旅中心内部控制制度》、《沁县文旅中心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根据文件精神,合理安排资金,保证资金专款专用。2、强化组织领导,一把手亲自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确保项目顺利实施。3、健全完善项目管理制度,明确工作职责,规范管理,合理开支支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4、强化监督检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宣传展示文物方面短板。2、编印南涅水石刻宣传展示相关资料。3/和开发南涅水石刻文创产品。4/推动南涅水石刻保护和活化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宣传工作顺利开展	顺利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管理服务水平	提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率指标	宣传经费	5万元	经济效率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旅游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红色文物旅游业	增长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知晓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物宣传进一步加强,影响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博物馆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历史文化	广泛传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文物宣传的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中虎峰	联系电话:	5088998	填报日期:	20230506161930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财预【2023】13号-三干会奖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沁县财政局预算股		实施单位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落实县委经济工作会暨全县三级干部大会会议精神,对2021年-2022年工作业绩突出,对全县事业发展做出表率 and 成效的个人给予奖励,我中心奖励2021年模范1人,2022年模范1人,共计奖励金为3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县委经济工作会暨全县三级干部大会会议精神,县委县政府表彰决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各行各业工作业绩突出的,对全县事业发展做出表率 and 优秀个人给予奖励,可以有效提升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的信心,鼓足干劲,全面推进全县各项事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通过进行目标责任制考核,单位推荐、多个关键部门审查,确定优秀类型,按类别确定奖励标准,经县委县政府确定后,财政落实资金保障,由各单位负责及时、准确发放到奖励对象。						
项目实施计划	县级表彰,财政保障,县级表彰,财政保障,对2021年度及2022年度的先进个人给予奖励,及时落实奖励资金,全额兑现给奖励对象。。2023年3月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落实县委经济工作会暨全县三级干部大会会议精神,对2021年-2022年工作业绩突出,对全县事业发展做出表率 and 成效的个人给予奖励,我中心奖励2021年模范1人,2022年模范1人,共计奖励金为3000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落实三干会表彰奖	1人	数量指标		
			2021年模范奖励	1人			
		质量指标	奖励对象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兑现表彰对象奖励金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模范个人奖励	≤2000元	成本指标			
		奖励总成本	3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表彰先进有效提升工作势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机制不断完善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申虎峰	联系电话:	13835558371	填报日期:	20230228213450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文物保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沁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8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长财教文化和旅游局关于2022年度市级文物保护经费方案的请示》,2022年度文物保护经费国省市保经费11处,补助人数20人,金额10.08万元,用于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长财教文化和旅游局关于2022年度市级文物保护经费方案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底清除周边的各种残损、病受、险情及隐患,使其延年益寿。目标2:为科学的研究历史文化,建筑艺术提供真实的实物资料,为文物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创造条件。加强文保员的管理和培训,进一步增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文件精神,加强文保员的管理和培训,保证资金专款专用,合理合规支出。加强文保员的管理和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元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长财教文化和旅游局关于2022年度市级文物保护经费方案的请示》,2022年度文物保护经费国省市保经费11处,补助人数20人,金额10.08万元,用于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国省保数量	11处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20人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8万元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经费成本	10.08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促进经济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能力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和保护文物周边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文物保护长效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文保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申虎峰	联系电话:	1383558371	填报日期:	20230301113903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财教(2022)73号沁县东林村新华日报(华北版)旧址修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沁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沁县东林村新华日报华北版旧址修缮项目,(包括南方东西院过厅、东西厢房、窑洞及整修院内等)					
立项依据		沁财教(2022)7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财政文件精神,做到资金专款专用。东林村新华日报华北版旧址维修,东西院厢房,过厅、窑洞及南方维修,清理旧址周围,整修院面等工程,排除隐患,清除影响安全和破坏总体环境的因素。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落实财政文件精神,做到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月-12月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沁县东林村新华日报华北版旧址修缮项目,(包括南方东西院过厅、东西厢房、窑洞及整修院内等)				沁县东林村新华日报华北版旧址修缮项目,(包括南方东西院过厅、东西厢房、窑洞及整修院内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修缮项目	1处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修缮项目	1处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修缮项目工程成本控制	严格控制在预算内	成本指标	修缮项目工程成本	严格控制在预算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促进经济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促进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人民群众文化精神需	满足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人民群众文	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利于改善区域自然生态环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利于改善区域自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物的历史文化价值传承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物的历史文化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申虎峰		联系电话:	13453555925	填报日期:	20230112203104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小东岭八路军总部旧址维修修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沁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8,000	年度资金总额:	33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38,000	省级财政资金	33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彻底排除与根治总部旧址各建筑及庭院、周边的各种残损、病变、险情及隐患,使其延年益寿。目标2:为科学的研究历史文化,建筑艺术提供真实的实物资料,为文物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创造条件。						
立项依据	沁财教(2022)73号彻底排除与根治总部旧址各建筑及庭院、周边的各种残损、病变、险情及隐患,使其延年益寿。目标2:为科学的研究历史文化,建筑艺术提供真实的实物资料,为文物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创造条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彻底排除与根治总部旧址各建筑及庭院、周边的各种残损、病变、险情及隐患,使其延年益寿。目标2:为科学的研究历史文化,建筑艺术提供真实的实物资料,为文物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创造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月-12月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彻底排除与根治总部旧址各建筑及庭院、周边的各种残损、病变、险情及隐患,使其延年益寿。目标2:为科学的研究历史文化,建筑艺术提供真实的实物资料,为文物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创造条件。		彻底排除与根治总部旧址各建筑及庭院、周边的各种残损、病变、险情及隐患,使其延年益寿。目标2:为科学的研究历史文化,建筑艺术提供真实的实物资料,为文物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创造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修缮项目	1处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修缮项目	1处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修缮项目工程成本控制	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中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33.8万元		修缮项目工程成本		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中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促进经济	带动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	带动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人民群众精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和保护文物周边环境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和保护文物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物的历史文化价值传承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物的历史文化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观者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观者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申虎峰	联系电话:	13453555925	填报日期:	20230112202217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财教(2022)73号古建筑日常养护省级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沁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200		年度资金总额:	62,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2,200		省级财政资金	62,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沁财教(2022)73号古建筑养护经费于国省保木结构古建筑日常养护,加强国、省保木结构古建筑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立项依据	长财教(2021)185号、沁财教(2022)7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我县国、省保木结构古建筑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资金专款专用,加强国、省保木结构古建筑文物保护。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古建沁财教(2020)4号古建筑养护经费于国省保木结构古建筑日常养护,加强国、省保木结构古建筑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沁财教(2020)4号古建筑养护经费于国省保木结构古建筑日常养护,加强国、省保木结构古建筑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古建筑养护	4处	数量指标	古建筑养护	4处
			古建筑养护数			古建筑养护数	12月
		质量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率	≤0.5%	质量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率	≤0.5%
			文物保护风险排除率	≥90%		文物保护风险排除率	≥9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
	项目实施时间		1月-12月	项目实施时间		1月-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22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文物旅游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利用能力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利用能力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文物保护投入,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文物保护投入	提升
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			长期影响	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		长期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文物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申虎峰	联系电话:	13453555925	填报日期:	20230112201138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财教(2022)73号文物看护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沁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800	年度资金总额:	43,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3,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3,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南涅水博物馆。石刻馆门票减收及单位运转经费。						
立项依据		长财教(2021220号)沁财教(2022)7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文件精神,合理安排资金,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南涅水石刻馆免费开发经费,提升文物安全管理能力,传承历史文物文化价值度。			2022年文物看护员补助,提升文物安全管理能力,传承历史文物文化价值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文物看护人数	12人		数量指标	文物看护月数	12月
			文物看护人数	12人		数量指标	文物看护人数	12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重大安全事故率	≤0.5%		质量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率	≤0.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438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月数	12月	
		项目成本	438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43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转型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能力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能力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革命文物得到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文物保护长效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文物保护长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申虎峰	联系电话:	13453555925	填报日期:	20230112195913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财教(2022)73号南涅水石刻馆免费开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沁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沁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7,697.39	年度资金总额:	107,697.3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7,697.3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7,697.39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南涅水博物馆、石刻馆门票减收及单位运转经费。					
立项依据		沁财教(2022)7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用途主要包括:博物馆维护日常运行所需的水、电、保洁费用、物业管理费用、设备购置费用等,征集、保养、保护馆藏文物的费用,新增安保费用,完成文物普查工作的所需人员管理费用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文件精神,合理安排资金,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南涅水石刻馆免费开发经费,提升文物安全管理能力,传承历史文物文化价值度。			南涅水石刻馆免费开发经费,提升文物安全管理能力,传承历史文物文化价值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参观人次	≥26500次	数量指标	接待参观人次	≥26500次
			免费天数	≥300天		免费天数	≥300天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管理服务	改善		管理服务	改善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免费开放天数	≥300天		免费开放天数	≥300天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07697.39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07697.39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文物相关展示,文创产	显著	经济效益指标	为文物相关展示	显著
			革命文物得到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革命文物得到有效	有效保护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知晓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知晓率	≥98%
			博物馆活力	提升		博物馆活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博物馆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博物馆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历史文化	传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历史文化	传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文物宣传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文物宣传	≥95%	
		群众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申虎峰	联系电话:	13453555925	填报日期:	2023011214293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无

2、房屋情况：

房屋情况；房屋3000平方305万元；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通用设备77个金额85.96万元；家具用具102件7.97万元。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沁县财政局文件

沁财字[2023]3号

关于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的 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单位：

2023年县级预算已经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现将2023年部门预算批复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细化部门预算编制，加强预算收支管理

各部门、单位要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编制，收入预算必须把财政补助收入、专项收入、单位其它收入全部纳入；支出预算要求各部门如实编制单位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合理编制2023年“三公”支出预算，科学编制部门采购预算，逐步形成“无预算不支出、无预算不采购”的合理机制。

二、坚持勤俭节约，确保重点支出需要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勤俭节约，反

对铺张浪费。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三公”经费支出，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进一步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确保重点支出需要。

三、强化预算约束，提高财政资金绩效

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严格按照批复预算的支出项目、支出科目执行。年度预算执行中原则上不予追加，因特殊需要确需追加的，由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报批；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时效性，基本支出按照序时进度拨付，项目支出按照项目进度拨付。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方财政结余结转资金管理的通知》（财预【2013】372号）规定，加强县级部门结余、结转资金管理。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规定，将绩效贯穿财政资金使用全过程，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实施效果；继续加强扶资金绩效管理，实现扶贫项目资金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监控；注重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将审核和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削减或取消低效无效资金，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附件：1、预算收支汇总表

2、收入预算汇总表

3、支出预算明细表

4、支出预算分经济科目表

5、预算支出项目分类明细表

6、预算支出项目分类明细表（一般公共预算）

7、人员类及运转类公用预算支出明细表

8、其他运转类公用及特定目标类预算支出明细表

- 9、行政事业单位政府非税收入征收计划表
- 10、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 11、政府采购服务预算明细表
- 12、新增资产预算配置明细表
- 13、行政事业单位“三公”支出预算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